



中山市人民政府关于陈夏广同志 任职的通知

中府干〔2026〕1号

火炬开发区管委会，翠亨新区管委会，各镇政府、街道办事处，市属各单位：

根据2026年1月21日中山市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七次会议所作的决定，陈夏广同志任中山市人民政府副市长。

中山市人民政府

2026年1月23日